附件9

长沙市海外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提升项目  
申报表（企业）

申报单位：　　　　　　　　　　　　　（公章）

注 册 地：长沙市　　　 区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备　 注：以上信息均为必填项。

填表说明

一、填表要求

1、申报单位填写内容及提供资料须保证其真实完整无误。

2、如篇幅所限，申报单位可按原格式自行打印本申报表。

3、申报表各栏目不得空缺，无内容时填“无”。

4、申报表及相关材料一律采用A4大小纸张，双面打印，并装订成册。

二、指标说明

1、注册登记类型：包括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股份合作企业、联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私营企业、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其他企业。

2、行业类型：新一代信息技术、集成电路、医药健康、智能装备、节能环保、新能源智能汽车、新材料、人工智能、软件和信息服务、科技服务业、其他。

3、工业总产值：指本年度生产成品价值、对外加工费收入和自制半成品、在产品期末期初差额价值。

4、工业增加值：指企业在工业活动中创造的价值。即：工业增加值＝工业总产值－工业中间投入＋工业部分的增值税。

5、企业总收入：指企业全年的生产产品销售收入、技术性收入和与本企业产品相关的商品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营业外收入等各种收入的总和。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项目企业的基本情况 | | | | | |
| 企业名称 | （盖章） | | | 注册时间 |  |
| 通讯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法人代表 | 姓名 | 联系电话 | 传真 | E－mail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联系电话 | 传真 | E－mail | |
|  |  |  |  | |
| 所属行业 | （参考指标说明填写） | | 注册登记  类型 | （参考指标说明填写） | |
| 注册资金 |  | | 含外资比例 | ％ | |
| 职工总数 | 人 | | 研发人员数量 | 人 | |
| 2023年企业  总收入 | 万元 | | 2023年技术研发支出 | 万元 | |
| 2023年出口  创汇总额 | 万元 | | 2023年知识产权经费 | 万元 | |
| 2023年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支出 | 万元 | | 知识产权管理制度 | 有　　　　　　无 | |
| 专职知识产权  管理人员 | 有　　人　　无 | | 近一年知识  产权相关培训情况 | 有　　人/次　无 | |
| 产品出口、技术出口或有出口  需求 | 有　　　　 无 | | 赴国外参加  展会情况 | 有　　　　 无 | |
| 企业专利  授权总量 | 件 | | 发明专利数量 | ▪在申请　　　　件  ▪已授权　　　　件 | |
| 国外专利  数量 | ▪在申请　　　　 件  ▪已授权　　　　 件 | | 注册商标数量 | ▪国内　　　　　件  ▪国际　　　　　件 | |
| 著作权  数量 |  | | 其他知识产权  数量 |  | |

|  |  |
| --- | --- |
| 项目申报理由 | |
| 知识产权情况、海外经营情况等 | 【填写说明】（填写时请删除填写说明）  1、企业基本情况；  2、企业制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以及制度执行到位情况；  3、企业专职知识产权管理人员情况，企业给予研发人员专利挖掘、专利撰写等知识产权相关培训及知识产权专业人才引进情况；  4、企业主要产品/技术的知识产权申请和授权情况、战略布局情况等；  5、近两年内产品、技术出口，海外投资建厂或设立分支机构，赴国外参加展会、技术交流、技术服务等生产经营情况；  6、列明企业在国内外获得的知识产权相关的资格认证或有关荣誉/奖励等情况。  注：需对应填写内容附相应的证明材料。 |
| 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 【填写说明】（填写时请删除填写说明）  1、近一年内开展重点产品或核心技术专利预警分析，或开展重点国家、重点商品或服务类别的商标监测工作等海外知识产权风险排查、防控工作情况；  2、近五年内发现国外商标被抢注或遭遇专利侵权等，主动开展维权，或近五年内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情况（被认定为不侵权或和解谈判成功）；  3、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或纠纷应对的社会影响和经济效益（为企业挽回大量经济损失或赢得良好社会影响，提升企业国际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4、向长沙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反馈海外知识产权纠纷信息或报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典型案例情况。  注：需对应填写内容附相应的证明材料。 |
| 申报单位  意见 | 同意申报，本单位承诺所提供材料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可能引起的一切后果。  法人代表（签名）：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信用承诺书

我单位已知晓长沙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并郑重承诺如下：

1、我单位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2、向长沙市知识产权局提供的各类资料，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和虚假成分；

3、如有虚假和失信行为，我单位及相关责任人员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严重失信的，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申报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